

青田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青发改审〔2020〕7号

关于鹤城至三溪口街道综合管线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要求批复鹤城至三溪口街道综合管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（青城投〔2020〕7号）和工程可研报告及相关附件已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杭州市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修编制完成的《鹤城至三溪口街道综合管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》。现将主要内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的必要性

项目建设能够完善青田县鹤城至三溪口街道的管线布局 and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，有效推进污水治理，创造良好投资环境，以及推动三溪口街道区域经济发展。因此项目建设是有必要的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址

项目起点自鹤城街道鹤城西路，管线沿 333 省道布置，终点

至三溪口街道石溪大道。

三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

项目主要包括给水（总长约 4000m）、污水（总长约 1570m）、电力（总长约 5760m）、通信（总长约 5760m）和燃气（总长约 5760m）等综合管线工程、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。

四、项目建设单位及施工期

项目由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负责建设，计划施工期 29 个月。

五、项目招标

根据国家、省、市招投标相关规定，项目施工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，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。

六、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

项目估算总投资 4958 万元，建设资金自筹解决。
接文后，请据此编制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送审。

2020 年 2 月 28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府办，建设局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，水利局，市生态环境局青田分局，交通运输局，财政局，统计局，供电局，鹤城街道办，三溪口街道办。

青田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0 年 2 月 28 日印发
